

证券代码：300214

证券简称：日科化学

公告编号：2023-033

山东日科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日科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了《关于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24），决定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以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泰安鲁民投金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交的《关于提请增加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泰安鲁民投金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请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逐项审议）、《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 年-2025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一期厂区搬迁改造项目的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公司董事会审查，截止提出临时提案当日，泰安鲁民投金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 62,067,85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18%。根据《公

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 2 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临时提案的内容。”上述临时提案将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一并审议。提案的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除上述内容外，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关于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24）中列明的各项股东大会事项未发生变更。现将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补充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是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是公司董事会。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决定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3、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3 年 5 月 19 日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 年 5 月 19 日上午 09:15-0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 年 5 月 19 日上午 9:15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

（2）网络投票：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

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者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系统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以上两种方式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6、股权登记日：2023年5月12日（周五）

7、出席对象：

（1）截止2023年5月12日下午15:00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股东本人不能亲自参加会议的，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山东省昌乐县英轩街3999号公司创研中心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7.00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2年度薪酬考核报告>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2023 年度董事薪酬考核办法>的议案》	√
11.00	《关于确认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2.00	《关于聘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3.00	《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14.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需逐项表决）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21）
14.01	发行证券的种类	√
14.02	发行规模	√
14.03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
14.04	债券期限	√
14.05	票面利率	√
14.06	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
14.07	转股期限	√
14.08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
14.09	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	√
14.10	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
14.11	赎回条款	√
14.12	回售条款	√
14.13	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
14.14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
14.15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
14.16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
14.17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
14.18	募集资金管理及存放账户	√
14.19	担保事项	√
14.20	评级事项	√
14.21	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限	√
15.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
16.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17.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18.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19.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20.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21.00	《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
22.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
23.00	《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一期厂区搬迁改造项目的议案》	√

上述议案 1-12 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 13-23 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进行述职。

《关于确认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需获得本次股东大会的批准，关联股东泰安鲁民投金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鲁民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鲁民投点金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需对此议案进行回避表决。

提案 8、提案 13 至提案 22 均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 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且提案 14 包含子议案，需逐项表决。

为更好地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

现场登记：2023 年 5 月 19 日 13:50—14:20

2、登记地点

山东省昌乐县英轩街 3999 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

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二）、法定代表人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传真的方式登记

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传真请在2023年5月18日16:00前传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电话登记。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人员的食宿、交通费及其他有关费用自理。

2、会务联系人：田志龙

会议联系电话：0536-6283716

会议联系传真：0536-6222029

电子信箱：rikechem@rikechem.com

联系地址：山东省昌乐县英轩街 3999 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262400

3、出席现场会议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务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签到入场。

六、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日科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为“350214”，投票简称为“日科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累积投票提案。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年5月1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5月19日上午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7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 2023 年 5 月 19 日在山东省昌乐县英轩街 3999 号创研中心三楼会议室举行的山东日科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股票账号：_____ 持股数：_____

股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下划√）：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赞成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公司<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7.00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考核报告>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2023 年度董事薪酬考核办法>的议案》	√			
11.00	《关于确认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2.00	《关于聘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3.00	《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14.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需逐项表决）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 (21)			
14.01	发行证券的种类	√			

14.02	发行规模	√			
14.03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			
14.04	债券期限	√			
14.05	票面利率	√			
14.06	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			
14.07	转股期限	√			
14.08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			
14.09	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	√			
14.10	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			
14.11	赎回条款	√			
14.12	回售条款	√			
14.13	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			
14.14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			
14.15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			
14.16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			
14.17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			
14.18	募集资金管理及存放账户	√			
14.19	担保事项	√			
14.20	评级事项	√			
14.21	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限	√			
15.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			
16.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17.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18.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19.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20.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 年-2025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21.00	《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			
22.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			
23.00	《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一期厂区搬迁改造项目的议案》	√			

如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受托人可否按自己意愿表决：

可以 不可以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2023年 月 日

注：1、各选项中，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栏中用“√”选择一项，多选无效，不填表示弃权。对于累积投票提案，请按规则在表决结果一栏直接填写投票票数。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多项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2、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则受托人无权代表委托人就该等议案进行表决。

3、《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法人股东委托须加盖公章。

附件三：

山东日科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码/企业营业执照号	
证券账户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